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江怡靜  
電話：06-2986202分機26  
傳真：2986035  
電子信箱：yxc193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門區北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205111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0511177A00\_ATTCH1.pdf、0511177A00\_ATTCH2.odt、  
0511177A00\_ATTCH3.odt、0511177A00\_ATTCH4.odt)

主旨：有關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辦理「112學年度廣達『設計學習』計畫」，將甄選全台灣中、國小參與，歡迎各校及所屬教師踴躍提出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112年4月17日廣達科字第1120417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廣達「設計學習」計畫為廣達文教基金會自102學年度推出的教育創新計畫，並為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項下之子計畫，以任務導向學習（簡稱PBL）、設計思考為理論基礎，透過完成任務的歷程，整合學生學習，串聯跨領域教師合作，實踐素養導向的具體策略。
- 三、「112學年度廣達『設計學習』計畫」，即日起開始徵件至民國112年6月2日止，本年度新增「學習設計師」方案，提供教師以個人為單位申請，歡迎各校及所屬教師踴躍提出申請，甄選簡章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



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



裝

訂

線

